

上犹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上常发〔2025〕28号

关于对《关于2024年决算（草案）和202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

县人民政府：

2025年9月2日，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蔡联伟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4年决算（草案）和202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了上犹县2024年县级决算。

会议认为，2024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府及财政等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及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

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健康，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财政支撑。2025年上半年，县政府及财政等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积极应对复杂经济环境和各种挑战，扎实做好预算收支管理，努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有效落实了县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决议，为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决策部署，全面贯彻实施《预算法》和县人大有关决议要求，进一步改进财政预算工作，会议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优化预算编制管理。强化预算统筹与结构调整，加强财政资源与预算的统筹，将县委中心工作与民生保障需求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推进预算与存量资金有机结合，确保重点领域资金优先保障。探索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编制3年滚动财政规划，增强预算的前瞻性和约束力，避免年度间政策断档。强化全口径预算管理，细化预算编制与执行监督，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传统基数依赖，建立项目库动态管理机制，确保预算编制精准性和科学性。增强预算刚性约束，规范预备金使用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建立支出进度预警机制，严控预算调剂随意性，杜绝“先执行后审批”现象。

（二）深化财税改革与财源建设。坚持培植税源与开源节流并行，深化税源调查分析，建立重点税源动态台账，加强税

收征管与非税收入规范化管理，严防“跑冒滴漏”。拓宽财政收入来源，通过盘活存量资产、争取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债支持、推动土地出让等方式，增强财政“造血”功能。优化支出结构与绩效管理，坚持“过紧日子”原则，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及重大项目资金需求。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对低效无效项目实行退出机制，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三）强化债务风险防控与债务管理。分类化解隐性债务与源头管控，全面摸清债务底数，制定“一揽子”化债方案，通过盘活资产、财政资金偿还、债务重组等方式化解存量债务。优化债务结构与期限规划，科学统筹债务期限结构，通过置换高成本债务降低利息负担，探索市场化融资渠道，平衡短期偿债压力与长期发展需求。

（四）完善监督机制与协同联动。构建全链条监督体系。强化预算执行与决算审查，结合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对重点领域（如民生项目、政府投资）实施穿透式监管，定期开展专项审计与整改“回头看”。建立监管联动机制，加大招投标和政府采购市场违规违法行为打击力度。推动人大监督与审计监督、纪检监察协同联动，建立问题线索共享与联合问责机制，增强监督威慑力。创新监督方式与公众参与，探索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预算绩效和政策实施效果进行独立评价，提升监督专

业性。

（五）提升财政管理专业化水平。加强队伍建设与政策研究。定期组织财税干部参加预算法规、绩效管理等专题培训，提升业务能力与政策执行力，解决预（决）算编制不科学、不精准问题，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建立政策动态跟踪机制，及时掌握中央及省市财税改革动向，提前谋划应对措施。推进信息化与数据治理，完善财政大数据平台，整合税务、自然资源等部门数据，强化税源分析、债务预警及预算执行分析，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